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58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8號

傳 真：(02)85906065

聯絡人及電話：楊碧雲(02)85906666轉6622

電子郵件信箱：saycloud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3月3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救字第10613607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107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社會救助、社區發展、社會工作、志願服務、公益勸募及毒品防制類計畫，申請期限及相關應注意配合事項詳如說明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及所轄民間團體(或團體會員)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提供申請單位合理期間以規劃服務計畫，旨揭計畫申請期限，訂於106年4月1日起至5月15日止。屬地方政府立案之民間團體，或全國性及省級立案民間團體之地方性計畫，請於106年4月30日前送地方政府社會局(處)核轉。另為配合公益彩券回饋金申請作業線上化系統，調整送案方式說明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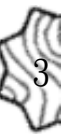
(一)全國性計畫及地方政府自提計畫，請於公益彩券回饋金申辦資訊網線上送件(網址：<https://pwelweb.sfaa.gov.tw/home/index>)，另仍應函送計畫申請表1份到部。

(二)地方性計畫請檢附申請表及詳細計畫書各一式2份及相關(民間團體須檢附章程及立案證明)資料1份，於106年4月30日前送地方政府社會局(處)核轉。

基隆市政府 106/03/03



1060107935



(三)地方政府社會局(處)核轉地方性計畫，應依本部審查申請運用公益彩券回饋金計畫處理原則第6點第2款第3目規定，依福利別填具審查彙整表，連同申請單位應備文件函送本部。

二、財政部公益彩券回饋金運用及管理作業小組第11次委員會議決議，為簡化作業、縮短審議時間，並適度維持計畫競爭評比機制，於「公益彩券回饋金運用及管理作業要點」所定用途之前提下，應訂立用途主軸，俾建立後年度受理公益彩券回饋金申請分配之依據及政策目標。基此，本部社會救助及社工司訂立107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計畫申請主軸項目計有8項，惟各單位之申請計畫，可不限於主軸項目，若具有創新性、實驗性及整合性質，亦可提出申請。

三、另為符公益彩券回饋金不作為政府替代財源之原則，並符本部社會救助及社工司業務主管範圍，下列案件請勿遞案申請：

(一)與本部現行推展社會福利補助經費申請補助項目相同性質者。

(二)已於地方政府社會局(處)107年度及以前年度單位預算，或附屬單位預算編有預算辦理之計畫。

(三)非本部社會救助及社工司主管業務之計畫。

四、本部社會救助及社工司107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計畫申請主軸項目及相關申請規定、表件請至本部社會救助及社工司網站( <http://www.mohw.gov.tw/CHT/DOSAASW/> )公益彩券回饋金專區下載使用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社會局、新北市政府社會局、桃園市政府社會局、臺中市政府社會局、臺南市政府社會局、高雄市政府社會局、苗栗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紅心字會、社團法人台灣芒草心慈善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、台灣社區工作與社區研究學會、社團法人台灣社會工作督導服務協會、中華民國醫務社會工作協會、財團法人天主教善牧社會福利基金會、臺灣社會工作專業人員協會、國際社會福利協會中華民國總會、中華民國社會工作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財團法人弘道老人福利基金會、社團法人台灣世界快樂聯盟、社團法人台灣露德協會、財團法人台灣基督教主愛之家輔導中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愛滋感染者權益促進會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

2017-03-03  
17:26:04  
章

部長 陳時中

